

黑 龙 江 省 地 方 标 准

DB23/TXXXX—2024

黑龙江省城市配送货运车辆通行管理评价
规范

标准起草单位：黑龙江省公安厅交通管理局

标准主要起草人：李晓冬 联系方式：18204501636

邮箱：lxd_1111@163.com

（征求意见稿）

XXXX-XX-XX 发布

XXXX-XX-XX 实施

黑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发 布

目 次

前 言 I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评价周期 1

5 评价主体 1

6 评价指标 1

7 评价方法 2

8 评价内容 3

附 录 A （规范性） 指标计算公式..... 5

附 录 B （规范性） 配送货运满意度评价要求..... 7

参 考 文 献 9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黑龙江公安厅交通管理局提出并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黑龙江省公安厅交通管理局、黑龙江万象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李晓冬、王道强、杨铭、魏冰冰、李霖、吴祥龙、李薇、张鹏超。

黑龙江省城市配送货运车辆通行管理评价规范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黑龙江省城市配送货运车辆通行管理评价的评价周期、评价主体、评价指标、评价方法及评价内容。

本文件适用于黑龙江省市、区、县（市）城市建成区内配送货运车辆通行管理的评价。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 5768 道路交通标志和标线

GB 51038 城市道路交通标志和标线设置规范

GB/T 29912 城市物流配送汽车选型技术要求

GB/T 36670 城市道路交通组织设计规范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配送货运车辆 **distribution freight vehicle**

在城市市区内，从事货物运输服务且符合国家技术标准的厢式货车和封闭式货车。

3.2

货运相关标志 **freight related sign**

配送货运车辆通行时，对其进行时间及空间管理的标志，包括禁限措施相关禁令标志、指示标志和绕行指示标志。

4 评价周期

以1~2年为周期，进行滚动评价，不同年份的评价时间宜前后统一。

5 评价主体

评价工作应由县（市）级以上相关主管部门或行业协会组织，具体工作由其内设部门或委托具有相应能力的第三方专业咨询机构承担。

6 评价指标

城市配送货运车辆通行管理评价指标，由交通管理评价及满意度评价2类一级指标构成，各一级指标下设若干二级和三级指标，评价指标按表1划分。

表 1 城市配送货运车辆通行管理评价指标划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交通管理评价	配送货运政策实施程度	禁限管理政策实施程度
		通行证（码）政策实施程度
		绿色配送货运政策实施程度
	配送货运车辆标准化	配送货运车辆配置率
	配送货运交通组织与管理	路外配送货运专用停车位设置率
		路内配送货运专用停车位设置率
		对外配送货运交通组织
		城区配送货运交通组织
		配送货运车辆年违法率
	配送货运通行管理标志标准化	货运相关标志版面规范设置率
		货运相关标志设置率
满意度评价	企业满意度	—
	从业驾驶员满意度	—

7 评价方法

7.1 城市配送货运车辆通行管理评价总得分满分为 100 分，按式（1）进行计算。一级指标单项满分均为 100 分，其计入总得分的权重见表 2。

表 2 一级指标权重划分

一级指标	交通管理评价	满意度评价
权重（ w_i ）	70%	30%

城市配送货运车辆通行管理评价总得分计算公式如下：

$$Q = \sum_{i=1}^2 w_i Q_i \cdots \cdots \cdots (1)$$

式中：

- Q ——评价总得分；
- w_i ——第*i*个一级指标权重系数， $i=1, 2$ ；
- Q_i ——第*i*个一级指标得分。

7.2 评价总得分评价等级划分要求见表 3。

表 3 评价等级划分标准

评价等级	评价总得分	管理情况说明
A	$90 < Q \leq 100$	优
B	$80 < Q \leq 90$	良
C	$60 < Q \leq 80$	中
D	$40 < Q \leq 60$	低
E	$Q \leq 40$	差

7.3 各一级指标得分应为下设所有二级指标得分之和；各二级指标得分应为下设所有三级指标得分之和。

7.4 由于气候、环境、资源等不可抗力因素造成某项评价指标不适用时，可提交材料申请该指标不参加评价。

8 评价内容

8.1 交通管理评价指标的计分按表 4 确定，其中部分指标计算公式见附录 A。

表 4 交通管理评价指标计分

一级指标	满分	二级指标	满分	三级指标	满分	评分要求
交通管理评价 (Q_1)	100	配送货运政策实施程度	38	禁限管理政策实施程度	18	(1) 城市核心区等特殊区域内，需 24 小时禁止配送货车通行的个别道路，有研究论证成果的，得 2 分； (2) 采取分时段禁限行措施的道路，允许配送货运车辆每天的通行时间不少于 7 小时的，得 2 分； (3) 对轻型、微型配送货车，全部放开通行限制的，得 2 分； (4) 部分中型（车体长度小于等于 6.1 米、核载质量小于等于 4.5 吨）配送货车，全部放开通行限制的，得 2 分，早晚高峰时段放开通行限制的，得 1 分； (5) 采取吨位限行措施的道路，配送货运相关标志等配套管理设施完整的，得 2 分； (6) 有优先保障民生物资运输、邮政、卫生防疫、工程抢险、应急救援货车类通行管理制度的，得 2 分； (7) 将禁限行时段、路段、通行证（码）核定线路、专用临时停车位等信息能准确实时推送给互联网地图企业的，得 2 分； (8) 应用冷藏车等专用设施设备，统一冷藏车等级标识、配置要求，对冷藏运输车辆在通行时间方面放宽限制的，得 2 分； (9) 推动冷链物流与果蔬、速冻、肉类等食品产业联动发展，在现有农产品出村进城通道基础上，形成冷链物流农产品出村进城新通道的，得 2 分
				通行证（码）政策实施程度	12	(1) 通行证（码）办理流程公开透明的，得 2 分； (2) 线上线下均可申请办理配送货车通行证（码）的，得 2 分； (3) 线上办理通行证（码）能在 24 小时内审核完成的，得 2 分； (4) 有申请在市域范围跨城区、跨县区通行的车辆，能实行“一站式”申领的，得 2 分； (5) 为相关行业主管部门提出需要保障的城市生产生活必需品、固定线路运输车辆，能发放有效期不超过一年的长期通行证的，得 2 分； (6) 线下办理通行证（码）可提供“只跑一次”、容缺办理的，得 2 分
				绿色配送货运政策实施程度	8	(1) 有促进城市绿色配送货运发展，鼓励推广使用新能源城市配送车辆的综合性政策的，得 2 分； (2) 为新能源物流配送车辆实施更加优惠和便利的通行政策，如放宽新能源配送车辆通行时间限制、给予新能源配送车辆通行费用优惠的，得 2 分；

表 5 交通管理评价指标计分（续）

一级指标	满分	二级指标	满分	三级指标	满分	评分要求
交通管理评价 (Q_1)	100	配送货运政策实施程度	38	绿色配送货运政策实施程度	8	(3) 为新能源物流配送车辆实施更加优惠的停车政策, 如在城市公共停车场、货物装卸点等停车场地给予新能源配送车辆停车费用优惠的, 得 2 分; (4) 城市区域空气污染或噪声污染较为严重时, 在环境保护要求较高的区域, 对排放不达标、重型等配送货运车辆采取限制通行措施的, 得 2 分
		配送货运车辆标准化	10	配送货运车辆配置率(R_A)	10	配送货运车辆数量与现有货运车辆总数的比值, $R_A \geq 30\%$ 得 10 分, $15\% \leq R_A < 30\%$ 得 6 分, $0 < R_A < 15\%$ 得 3 分, 未配置不得分
		配送货运交通组织与管理	22	路外配送货运专用停车位设置率(R_{of})	6	有配送需求的超市等商业, 在路外设置配送货运专用停车位的比例, 评分标准详见附录 A
				路内配送货运专用停车位设置率(R_{on})	6	居住社区、餐饮集中区等配送货车临时停车需求较大的区域, 在路内设置配送货运专用停车位的比例, 评分标准详见附录 A
				对外配送货运交通组织	4	(1) 对外货运集散场站设置在城市外围区, 得 2 分; (2) 城市的重要货源点与集散场站之间设定通道, 且通道不设置在城市快速路、生活性道路上, 得 2 分
				城区配送货运交通组织	4	(1) 限制通行的区域设置明显的禁令标志和辅助标志, 并说明限制的范围、车种、车型和时段等, 得 2 分; (2) 在配送货运禁限区域内, 不存在货运路线“断头路”、“死胡同”等问题的, 得 2 分
				配送货运车辆年违法率(R_V)	2	配送货运车辆在准入时段, 因违反禁行措施、违法停车而造成的违法数量的比例, 较前一年的差值 ≤ 0 得 2 分, > 0 不得分
		配送货运通行管理标志标准化	30	货运相关标志版面规范设置率(R_{SS_d})	15	货运相关标志版面规范设置率, $R_{SS_d} = 100\%$ 得 15 分, $80\% \leq R_{SS_d} < 100\%$ 得 10 分, $50\% \leq R_{SS_d} < 80\%$ 得 5 分, $0 < R_{SS_d} < 50\%$ 得 3 分, 未设置不得分
				货运相关标志设置率(R_{SS_t})	15	货运相关标志设置率, $R_{SS_t} = 100\%$ 得 15 分, $80\% \leq R_{SS_t} < 100\%$ 得 10 分, $50\% \leq R_{SS_t} < 80\%$ 得 5 分, $0 < R_{SS_t} < 50\%$ 得 3 分, 未设置不得分

8.2 满意度评价指标的计分按表 6 确定, 其评价要求见附录 B。

表 6 满意度评价计分

一级指标	满分	二级指标	满分	评分要求
满意度评价 (Q_2)	100	企业满意度	50	见附录 B
		从业驾驶员满意度	50	

附 录 A
(规范性)
指标计算公式

A.1 指标计算年限

指标计算公式统计数据均以评价周期为年限。

A.2 配送货运车辆配置率

配送货运车辆配置率计算公式如下：

$$R_A = \frac{N_A}{N_T} \times 100\% \dots\dots\dots (1)$$

式中：

- R_A ——配送货运车辆配置率；
- N_A ——配送货运车辆数量；
- N_T ——货运车辆总数量。

A.3 路外配送货运专用停车位设置率

路外配送货运专用停车位设置率计算公式如下：

$$R_{Of} = \frac{N_{OfS}}{N_{OfT}} \times 100\% \dots\dots\dots (2)$$

式中：

- R_{Of} ——路外配送货运专用停车位设置率；
- N_{OfS} ——路外配送货运专用停车位设置数量；
- N_{OfT} ——路外停车位调查总数量。

路外配送货运专用停车位设置率调查要求及评分标准见表 A.1。

表 A.1 路外配送货运专用停车位设置率评分标准

调查要求	评分标准			
	6 分	4 分	2 分	不得分
大型城市（哈尔滨）：至少抽取 5 处有配送需求的超市等商业，不少于 1000 个停车位	$R_{Of} \geq 5\%$	$3\% \leq R_{Of} < 5\%$	$1\% \leq R_{Of} < 3\%$	$0 \leq R_{Of} < 1\%$
中型城市（齐齐哈尔、大庆、牡丹江、佳木斯、鸡西、绥化）：至少抽取 3 处有配送需求的超市等商业，不少于 500 个停车位	$R_{Of} \geq 4\%$	$2\% \leq R_{Of} < 4\%$	$1\% \leq R_{Of} < 2\%$	$0 \leq R_{Of} < 1\%$
其他地市：至少抽取 1 处有配送需求的超市等商业，不少于 100 个停车位	$R_{Of} \geq 3\%$	$2\% \leq R_{Of} < 3\%$	$1\% \leq R_{Of} < 2\%$	$0 \leq R_{Of} < 1\%$

A.4 路内配送货运专用停车位设置率

路内配送货运专用停车位设置率计算公式如下：

$$R_{On} = \frac{N_{OnS}}{N_{OnT}} \times 100\% \dots\dots\dots (3)$$

式中：

- R_{On} ——路内配送货运专用停车位设置率；
- N_{OnS} ——路内配送货运专用停车位设置数量；
- N_{OnT} ——路内停车位调查总数量。

路内配送货运专用停车位设置率调查要求及评分标准见表 A. 2。

表 A. 2 路内配送货运专用停车位设置率评分标准

调查要求	评分标准			
	6 分	4 分	2 分	不得分
大型城市（哈尔滨）：抽取 10 处居住社区、餐饮集中区等配送货车临时停车需求较大的区域，不少于 1000 个停车位	$R_{O_n} \geq 5\%$	$3\% \leq R_{O_n} < 5\%$	$1\% \leq R_{O_n} < 3\%$	$0 \leq R_{O_n} < 1\%$
中型城市（齐齐哈尔、大庆、牡丹江、佳木斯、鸡西、绥化）：抽取 5 处居住社区、餐饮集中区等配送货车临时停车需求较大的区域，不少于 500 个停车位	$R_{O_n} \geq 4\%$	$2\% \leq R_{O_n} < 4\%$	$1\% \leq R_{O_n} < 2\%$	$0 \leq R_{O_n} < 1\%$
其他地市：抽取 3 处居住社区、餐饮集中区等配送货车临时停车需求较大的区域，不少于 100 个停车位	$R_{O_n} \geq 3\%$	$2\% \leq R_{O_n} < 3\%$	$1\% \leq R_{O_n} < 2\%$	$0 \leq R_{O_n} < 1\%$

A. 5 配送货运车辆年违法率

配送货运车辆年违法率计算公式如下：

$$R_V = \frac{N_V}{N_{VT}} \times 100\% \dots\dots\dots (4)$$

式中：
 R_V ——配送货运车辆年违法率；
 N_V ——配送货运车辆因违反禁行措施、违法停车而造成的违法数量；
 N_{VT} ——配送货运车辆违法总数量。

A. 6 货运相关标志版面规范设置率

货运相关标志版面规范设置率计算公式如下：

$$R_{SS_d} = \frac{N_{S_dT}}{N_{ST}} \times 100\% \dots\dots\dots (5)$$

式中：
 R_{SS_d} ——货运相关标志版面规范设置率；
 N_{S_dT} ——符合版面标准的货运相关标志总数量；
 N_{ST} ——城市货运相关标志总数量。

A. 7 货运相关标志设置率

货运相关标志设置率计算公式如下：

$$R_{SS_t} = \frac{N_{CS_tT}}{N_{RS_tT}} \times 100\% \dots\dots\dots (6)$$

式中：
 R_{SS_t} ——货运相关标志设置率；
 N_{CS_tT} ——现有货运相关标志设置总数量；
 N_{RS_tT} ——货运相关标志应设置总数量。

附录 B
(规范性)
配送货运满意度评价要求

B.1 配送货运满意度调查方式

配送货运满意度调查应采用调查问卷的方式。调查问卷方式可采用发放纸质问卷、网络问卷、面对面访谈和电话访问等。

B.2 配送货运满意度调查要求

B.2.1 企业满意度调查要求见表B.1。

表 B.1 企业满意度调查要求

城市划分	调查要求
大型城市（哈尔滨）	至少抽取 10 个配送货运企业
中型城市（齐齐哈尔、大庆、牡丹江、佳木斯、鸡西、绥化）	至少抽取 5 个配送货运企业
其他地市	至少抽取 3 个配送货运企业

B.2.2 从业驾驶员满意度调查应根据城市配送货车数量合理确定,宜符合表B.2的规定。

表 B.2 从业驾驶员满意度调查要求

配送货车数量（辆）	<300	（含）300~500	（含）500~1000	（含）1000~2000（含）	>2000
调查要求	>30 辆	>10%	>8%	>6%	>5%

B.3 配送货运满意度评分标准

企业、从业驾驶员调查问卷满分均50分，各10个问题，每题满分5分，最终得分取抽样调查分数的平均值。调查问卷每题选项评分标准参见表B.3。

表 B.3 调查问卷每题评分标准

每题选项	每题得分
非常满意	5
满意	4
一般	3
不满意	2
非常不满意	1
注：也可根据问题自定义回答选项，分值取1~5分。	

评价等级划分标准参见表B. 4。

表 B. 4 满意度评价等级划分标准

调查问卷得分	评价等级
40~50（含）	优
30~40（含）	良
20~30（含）	中
10~20（含）	低
≤10	差

B. 4 配送货运满意度调查问题

企业、从业驾驶员满意度调查问卷可根据城市特点、实际情况及交通管理评价指标的相关内容自行拟定，但应包括企业或驾驶员的基本信息情况，见表B. 5、B. 6。

表 B. 5 企业满意度调查问卷示例

黑龙江省城市配送货运车辆通行管理企业满意度调查问卷			
企业名称			
填写人姓名		填写人职务	
公司人员数量		货运量（年或月）	
货物种类		主要运输车辆尺寸	
序号	企业满意度调查问题		
1	问题 1		
	☐ 非常满意 ☐ 满意 ☐ 一般 ☐ 不满意 ☐ 非常不满意		
2	问题 2		
	☐ 非常满意 ☐ 满意 ☐ 一般 ☐ 不满意 ☐ 非常不满意		
.....			
其他	想法或建议		

表 B. 6 从业驾驶员满意度调查问卷

黑龙江省城市配送货运车辆通行管理从业驾驶员满意度调查问卷			
所属公司			
填写人姓名		填写人性别	
驾龄		主要配送的货物	
从事配送货运行业时间		每日工作时间	
序号	从业驾驶员满意度调查问题		
1	问题 1		
	☐ 非常满意 ☐ 满意 ☐ 一般 ☐ 不满意 ☐ 非常不满意		
2	问题 2		
	☐ 非常满意 ☐ 满意 ☐ 一般 ☐ 不满意 ☐ 非常不满意		
.....			
其他	想法或建议		

参 考 文 献

- [1] 国办发〔2022〕17号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十四五”现代物流发展规划的通知
- [2] 交运发〔2021〕94号 关于加强货车司机权益保障工作的意见
- [3] 交运发〔2022〕32号 交通运输部、公安部、商务部关于印发《城市绿色配送货运示范工程管理办法》的通知
- [4] 公交管〔2020〕383号 关于优化和改进城市配送货车通行管理工作的指导意见
- [5] 公交管〔2022〕299号 关于进一步便利货车在城市道路通行的通知
- [6] 黑政办规〔2021〕20号 黑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动物流降本提质增效的实施意见
- [7] 黑公交〔2021〕178号 黑龙江省公安厅关于印发《关于优化和改进城市配送货运通行管理工作的指导意见》的通知